

证券代码：832491

证券简称：奥迪威

主办券商：红塔证券

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22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银平路 3 街 4 号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黄海涛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名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,439,65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.8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公告《2018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2）及《2018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439,65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

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2018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,255.24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 26,911.16 万元增长 8.71%；实现利润总额 3,022.50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 2,990.42 万元增长 1.07%；实现净利润 2,805.17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 2,617.21 万元增长 7.18%，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,838.28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 2,659.73 万元增长 6.71%；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,273.36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 6,580.49 万元减少 50.26%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439,6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439,6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回报股东，让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，公司拟实施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439,6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439,6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已经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439,6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贯性和准确性，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439,6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439,6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林益民、钟宝申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，其他出席股东均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439,6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计说明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《2018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计说明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439,6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君合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叶坚鑫、岑映仪

(三) 结论性意见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此形成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《北京市君合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

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3 日